

2024 年度
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做好市委市政府领导接访后勤保障工作，协助负责“阳光信访”平台受理等相关工作，为信访工作开展提供其他技术性、事务性、辅助性服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信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底线思维，以抓好重要敏感节点信访稳定工作为主线，切实抓好专项治理重复信访，推进信访制度改革、加强基层基础、做好重点时期信访保障、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高位推动，“一盘棋、一条心”同频发力。一是示范带动抓部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市委书记付朝阳、市长戴龙成亲自研究部署，多次对信访工作作出批示，带头落实接访约访和挂钩包案制度，先后召开 3 次市委常委会会议、2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信访工作，2024 年 12 月印发《中共莆田市委办公室 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开展信访攻坚化解行动的通知》（莆委办〔2024〕44 号），依托“全市一张图”，集中化解初信初访问题、攻坚化解重复信访、信访

积案等重点信访事项，全量梳理落细到村居，领导挂钩包案带头攻坚，力量下沉、协同攻坚，推进控增减存、止旧化新。二是挂钩推动抓重点。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总召集人、召集人多次召开全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暨信访工作法治化推进会、上半年信访形势分析会、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省委巡视期间信访安全保障工作部署推进会、复盘分析会等，亲自审签信访工作法治化实施方案、信访工作联合督导方案，多次带队赴各县区（管委会）督导检查信访工作，从综合协调、组织保障、队伍建设、法治保障等方面全力支持、指导推动信访各项工作。其他市领导按照分管领导和挂钩县区，认真落实“一岗双责”，积极推动挂包联系和分管领导的信访突出问题化解。三是督查联动抓落实。市信访联席办牵头组成联合督导组，分赴各县区（管委会）、乡镇（街道）开展多轮次督导，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察看、随机抽案、咨询情况等方式，做到“见人问事查台账、把脉问诊开药方”，共抽查信访事项 384 件，发现程序性问题 47 个，实体性问题 14 个，移送市纪委监委相关问题线索 3 条，进一步传导压力、压实责任，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二）强化多元化解，“源头治、治源头”就地调处。一是深化“四门四访”，基层所盼、民心所向“一线办”。传承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四门四访”活动，坚持每月 15 日开门接访，并定期进门约访疑难积案，登门走访困难群众，上门回访未结事项，推动领导干部深入基层化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市开展“四门四访”活动共 7926 件，其中开门接访 2838 件次，进门约访 2129 件次，登门走访 1756 件次，上门回访 1203 件次。二是推行信访评理，崇德向善、涵养正气“及时调”。以信访评理工作为基础，发挥全市 1032 个信访评理室作用，创新基层治理力量，建立退休干部和老党员、老教师、老模范等银发

评理员队伍，抓住群众需求点、疏通症结点，以“情”打开心结，以“理”说服群众，以“法”化解矛盾，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从“被动应对”转变为“主动发现解决”。仙游县大济镇“正气巡回调解室”、荔城区镇海街道书爱评理调解室等各具特色、效果凸显。2024年共开展信访评理1851件，化解1455件，《银发评理员：基层治理的创新力量》经验做法在省信访局微信公众号上宣传推广。三是落实联席会议机制，联席吹哨、部门报到“合力解”。扎实推进全市54个乡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实体化运作、规范化运行，把化解矛盾纠纷的力量传导到基层末梢，有效整合基层治理资源，形成工作合力，逐渐形成“联席吹哨、部门报到”的良好局面。2024年，乡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共召开会议727场次，排查调处矛盾纠纷1760起，化解初信初访893件、信访积案165起，预警预测重点涉访人员进京苗头439人次，推动信访问题妥善处理化解。

（三）强化评查整治，“重点攻、攻重点”破题解难。一是推进基础业务规范化评查。组织开展信访业务规范化评查抽查，共抽查信访事项682件，评查发现受理办理不规范问题88个；评查督办后重复信访事项62件，发现受理办理不规范问题18个，均已整改到位。常态化评查进京访事项127件，发现受理办理不规范问题26个，已整改到位。通过全面自查、交叉互查、重点抽查、实地督查等评查方式，发现问题，推动整改。二是推广进京访整治反向性约束。开展进京越级访整治工作，对进京越级访问题突出的22个乡镇（5个乡镇予以挂牌，9个乡镇予以全市通报，8个乡镇予以约谈）启动反向约束机制。针对荔城区、北岸等进京越级访总量居高、重访居高、老户串访居多问题突出的县区，由市信访联席办点对点下发提醒函，督办推进重点信访事项化解稳定工作，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三是推行重要节点动态化管控。坚持日常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

合，自上而下全面排查和由点到面滚动排查相结合，全面排查可能引发进京越级访、集体访、缠访闹访和个人极端行为等风险隐患。将排查出的2148名重点涉访人员纳入大数据平台，分色分类预警管控，进一步健全台账清单，强化风险评估工作。下发两批“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化解稳控责任清单，抓实抓细扎实做好化解矛盾、防范风险、维护稳定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等重要节点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三个不发生”。

（四）强化法治化保障，“统筹抓、抓统筹”落实落细。一是抓好前端预防，推进源头预防法治化。在预防法治化上，持续完善乡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实体化运行机制，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

“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排查梳理信访突出问题277个，交办属地属事部门落实化解稳控措施，推动基层从源头上防范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二是抓好中端规范，做到受理办理法治化。在受理法治化上，按照“受理-调解-行政三级办理-法院两审终结-检察院法律监督-人大监督”的路线图，严格执行“三个不予受理”和“两个不再受理”的规定，依法规范做好信访问题受理环节工作，着力构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跟踪问效”的闭环机制。在办理法治化上，按照“日接收、5日落地、15日办结”原则，全力推动初信初访快速办结，确保信访问题化解在早、化解在小。全市求决类初次访事项一次性办结率97.93%，满意率95.94%，按期答复率100%。做实行政三级办理，科学界定纳入复查复核信访事项导入关口，严格审查信访人提交复查复核信访材料，认真研判信访事项程序性办理、实体性化解情况，规范处理纳入复查复核信访事项，做到事实清楚、依据充分、定性准确、处理恰当、程序规范、档案完备。共办理复查复核41件，其中复查2件，复核39件。三是抓好末端追责，落实监督

问责法治化。精细化管理，线上线下双向调度。积极融入“全市一张图”大数据平台建设，将进京越级访、初信初访、未化解到市及以上集体访、信访积案、重点人员等主要业务及重点指标情况，信访事项会商研判情况及领导挂钩包案推动情况第一时间、准确详实录入更新到大数据平台，通过数据碰撞和比对，科学全面地统计分析群众信访活动、跟踪改进信访事项的受理办理情况，实现信访信息智能管理、数据集成、精准调度，提升在源头和前端科学预测、综合研判、主动防范的能力水平。多部门共治，核查处置双向交办。政法委、公安、信访部门定期对信访重点人员进行数据比对，针对扬言类、倾向性敏感信息迅速核查处置，实行“双交办”机制，既转送公安部门重点管控，也交办属地属事部门化解稳定。对信访违法行为收集固定证据，坚决依法打击，全市共打击处置信访活动中违法犯罪 88 人次。常态化监督，问题线索双向移送。同纪检监察部门建立健全线索移送、会商沟通、高效协同的工作机制，纪委监委及时将非纪检监察领域的信访诉求转交信访部门，信访部门及时将检举控告类诉求和职能部门失职失责线索移交移送纪委监委，双方各自更好地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1+1 > 2”的综合效应，推动信访监督追责法治化，全市共依法依规倒查问责领导干部 42 人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79	本年支出合计	77.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77.79	总计	77.7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201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20103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208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20805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21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6	70.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79	本年支出合计	77.79	77.7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77.79	总计	77.79	77.7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79	77.79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6	70.86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0.86	70.86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0.86	70.8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	3.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	3.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	3.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	1.8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	1.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64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6.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39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6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5.21	公用经费合计					2.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77.79 万元，支出总计 77.7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08 万元，各下降 1.37%。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77.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3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7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77.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3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7.7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5.21 万元，公用支出 2.59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7.79 万元，支出总计 77.7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37%，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3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50 事业运行 70.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8 万元，下降 0.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9 万元，下降 11.0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三)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1.3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四)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3.0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5.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

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单位自评项目。